

Headline **Fake Death Case**
Date **10 Apr 2010**
MediaTitle **Oriental Daily News**
Section **News**
Journalist **N/A**
Frequency **Daily**
Circ / Read **100,505 / 127,000**

Language **Chinese**
Page No **A17**
Article Size **163 cm²**
Color **Black/white**
ADValue **1,304**
PRValue **3,912**



通缉犯苏赛假死案 3被告须辩护

(吉隆坡9日讯) 国际通缉犯麦克苏赛假死案，3名涉嫌篡改资料的被告今日面控，法官谕令3人必须为自己辩护。

被告为吉隆坡中央医院一名前男助理连同两名男子，因涉嫌在2003年造假，将一具不知名尸体虚报为警方正寻找的通缉犯麦克苏赛，误导医生发出死亡证书，因而面对最高监禁5年和罚款的刑罚。

现年33岁的前隆市中央医院助理K.苏巴玛廉，被指在2003年9月12日上午11时至下午3时之间，在太平间内执勤时，当时在太平间接收了一具身分不明的爱滋病患者遗体。

他被指蓄意篡改遗体的

身分，成为警方正寻找的通缉犯麦克苏赛，并因此骗取当时执勤的法医万莫哈末占姆里发出死亡证书，而触犯刑事法典第415条文，同时被援引刑事法典第417条文判刑，最高刑罚为5年监禁或罚款，或两者兼施。

须说明案件3疑点

他是在今日连同另两名被告在吉隆坡地庭面控，主审法官莫哈末瑟克里谕令3名被告必须为自己辩护，并择定此案于下个月17日、18日和27日，进行听审。

莫哈末瑟克里是在听取23名控方证人的供词后，裁定3名被告必须说明案件中的

3个疑点，即他们伪造死亡证书和殡葬准证，是否是为了欺诈他人、被告是否有遵守医院准则、以及麦克苏赛是否仍活著。

此案中的另一名被告J.古玛勒山(28岁)则被指利用医院太平间发出两份文件，于隔日(13日)领取该具尸体并将之焚化。

与此同时，第3名被告V.山杰夫古玛则被指串通前2名嫌犯干下相同勾当，而此案目前仍有一名男嫌犯仍未落网。

此案检控官是赛法依沙副检察官，被告K.苏巴玛廉和V.山杰夫古玛由纳兰星律师代表辩护，另一名被告J.古玛勒山则由哈斯纳尔律师代表辩护。

。形保勤身组日

。 (dihawo) (97 vrbocnoH)

L。人即玉时科去踪踪